

202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，认真组织撰写本次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连生乡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深入贯彻中央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总体部署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主动向社会公开有关政府信息，并对其内容进行详细、规范解读，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，确保人民群众了解和掌握相关政策信息。2021年度，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2条。其中，本级政府文件6条，村级公开64条，人事信息4条，财政专项资金128条，政策解读17条，回应关切17条，乡村振兴27条，基本医疗卫生1条，社会保障53条，促进就业16条，社会救助16条，生态环境3条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年度，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乡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调整设置相关栏目，并积极做好信息发布审核，按照规定做好文件保密审查、登记、公开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连生乡多措并举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进一步完善了公开栏目，坚持以数据化为标准、信息化为手段，以“清单式”管理、“标准化”建设为抓手，使政务公开的范围更加清晰。程序和运行更加规范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精准性和实效性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，确定各职能站（所）、中心工作职责，配备兼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操作。明确主动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形式和时限；明确依申请公开的范围、处理程序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设置，合理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	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条不紊，稳中有进，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，主要表现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，没有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日常工作，未按照“随生成随公开”原则进行公开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，在主动公开方面工作程序不够规范，存在信息目录分类杂乱，信息格式不规范等问题；三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。

2022年，我乡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，严格落实各项政策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围绕重大改革、重要举措、重点项目等中心工作，扩大信息公

开广度深度；二是进一步将政务公开工作细化和完善，注重从公众的视角去谋划、审视和优化公开的内容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便民利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